证券代码：002080 证券简称：中材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1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678,123,584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3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材科技	股票代码	00208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志斌		贺扬、曾灏锋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远大南街鲁迅文化园创作展示中心1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远大南街鲁迅文化园创作展示中心1号楼
传真	010-88437712		010-88437712
电话	010-88437909		010-88437909
电子信箱	sinoma@sinomatech.com		sinoma@sinomatech.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玻璃纤维

1、主要业务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泰山玻纤专业从事玻璃纤维及其制品的研发、制造及销售。玻璃纤维年产能约120万吨，主导产品包括系列无捻粗纱、热塑性短切纤维、短切毡、方格布、风机叶片用多轴向经编织物、电子级工业纱及电子布、耐碱纤维和玻纤无纺布等8大类2000多种规格，广泛应用于建筑与基础设施、汽车与交通、化工环保、电子电气、船舶与海洋等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出口北美、欧洲、中东、亚太、中南美等70多个国家和地区。

2、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玻璃纤维主要原材料为叶蜡石、高岭土、石灰石、硼钙石等，主要燃料为天然气。公司实行统一采购、统一定价、统一调剂的采购模式，并通过与资源型原材料供应商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或参股合作的形式锁定上游资源，通过技术支持、技术服务等形式提高原料质量，构建了稳定的原材料战略保障体系，满足生产所需。

（2）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和代理两种销售方式，国内市场的产品约90%采用直销的方式，约10%采用经销商代理的方式。销往海外的产品中约70%采用直销的方式，约30%采用代理的方式。公司在北美、南非、欧洲等地设有销售公司或办事处，加强对海外市场的客户开发和直销力度。

3、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双碳目标推动下，玻纤行业迎来了大丰收之年，国内新能源汽车、建筑节能、电子电器及风电等领域需求持续发力，叠加海外需求恢复，行业全年保持高景气发展态势，量价齐升。泰山玻纤抢抓市场机遇、提升生产效率、持续优化产品结构，产销量及盈利均创历史新高，持续领跑行业。报告期内，累计销售玻璃纤维及其制品111万吨，实现营业收入约89.7亿元，净利润28.9亿元。

细分产品产销量、库存等经营性指标及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指标	玻纤纱		玻纤制品	
	本年	同比	本年	同比
产量（万吨）	85.77	26.71%	22.30	-4.74%
销量（万吨）	84.80	7.97%	23.31	-8.44%
库存（万吨）	4.72	10.54%	0.71	-8.97%
毛利率%	45.94%	增长12.97个百分点	29.96%	增长6.71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新产品研发成效显著。BC1500、BC3000超细纱实现稳定生产、第一代低介电细纱和电子布获得全球领先的ICT（信息与通信）基础设施和智能终端提供商的“技术突破奖”，实现小批量销售；用于6G和大型数据处理的高频高速PCB板的第二代低介电玻璃配方完成研发和试制，下游客户初步测试性能达标；第三代高模量玻纤THM-1和其制品拉挤大梁实现批量生产，碳-玻混拉大梁完成研发试制。

稳步推进高端产能建设。泰山玻纤满莊新区F09线年产9万吨新一代高性能玻纤和邹城ZF06线年产6.5万吨细纱生产线分别于2021年9月和12月点火，迅速达产超产；年产50万平米的VIP真空保温板项目作为泰山玻纤打造建材玻纤新赛道的产品，其试验生产线和配套的玻纤芯材线建成。

持续推进三精管理提升运营质量。坚持经营精益化，根据市场需求趋势变化持续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并及时调整价格策略，确保公司最大限度受益于行业景气；坚持管理精细化，面对所有原材料、能源、人工等成本要素全面上升的不利局面，扎实推进降本增效工作，及时兑现可控成本考核调动员工积极性，成效显著，全年同口径降本1.74亿元。

（二）风电叶片

1、主要业务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材叶片是专业的风电叶片设计、研发、制造和服务提供商，其产品下游客户为风电机组整机商，终端用户为风电场开发商。中材叶片以技术创新为先导，拥有完全独立自主设计研发能力，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叶片设计和技术服务，产品开发实现了从1.0MW-14.0MW平台的系列化推进，目前拥有全系列八十余款产品，适用于高低温、高海拔、低风速、沿海、海上等不同运行环境，全系列产品通过 DNV-GL、DEWI-OCC、TUV等国际认证；作为国内风电叶片行业领军企业，规模化、专业化水平在国内位居行业前列，目前具备年产10GW以上风电叶片生产能力，拥有江苏阜宁、河北邯郸、江西萍乡、甘肃酒泉、内蒙古锡林浩特、吉林白城和内蒙古兴安盟七个风电叶片产业基地，产品覆盖中国、美国、加拿大、巴拿马、巴西、阿根廷、智利等23个国家和地区。

2、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风电叶片主要原材料为玻璃纤维和树脂。公司面对后平价时代风电行业新形势，重点打造内部协同机制，实现销售、生产、采购计划联动，促进生产资源的有效配置。公司建立招标采购体系，对主要原材料进行年度招标采购，确保供应商在价格、品质、服务等方面综合实力最优；搭建母子公司统一集中采购平台，对子公司的物资采购计划和资金计划进行集中管理控制，进一步提高原材料采购的议价能力，确保公司物资采购工作的协调、统一；推行“寄售”采购模式，对主要原材料实行“零库存”管理。

（2）销售模式

风电叶片下游客户为风电机组整机商，市场集中度相对较高。公司在销售工作方面重点维护大客户，同时大力开拓新市场及国际客户，公司深度挖掘战略客户需求，持续优化客户管理机制、提升客户服务水平。

3、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在风电整机招标价格大幅下降以及大宗原材料价格上涨的背景下，公司风电叶片产品价格及成本遭遇巨大挑战。中材叶片强化市场分析研判，充分挖掘客户需求；紧抓海上风电市场，全面提升产品竞争力及可持续交付能力，抢占市场绝对份额；同时以“三精管理”为抓手，持之以恒开展管理创新，打造敏捷、精益和绿色供应链体系，确保产品综合成本最优。报告期内，合计销售风电叶片11.4GW，实现销售收入70.5亿元，净利润5.1亿元，市场份额持续提升，进一步稳固国内市场领先地位。中材叶片保持健康平稳的发展态势，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

技术研发方面，围绕海上叶片、陆上叶片、新材料开发、气动设计和精细化设计等方面，重点推进了百米级柔性风电叶片关键技术攻关及应用示范、风电叶片分段技术研究等项目，确保公司持续引领叶片行业的产品创新及技术发展；公司围绕“大型化、低载荷、易制造”的风电叶片技术发展方向，持续以“批产一代、研发一代、储备一代”为原则进行产品布局，报告期内迅速推出SI85.8、SI84、SI9X-100等多款大叶型新品，响应国际客户新品设计需求的同时实现了战略客户主要风机平台叶片需求的全覆盖，其中，SI85.8是自主设计开发的全玻纤陆上大叶片，采用与泰山玻纤合作开发的高性能玻纤拉挤主梁技术，产品性能优异且减重显著。

产能布局方面，实现了吉林白城公司产能升级；完成26项模具更新项目，实现产能向80米及以上产品迭代升级；启动沿海与西北地区新基地建设，推进巴西新建产能项目落地，迈出全球化产能布局第一步。

生产运营方面，面对大宗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巨大成本压力，增强供应链建设能力，有序推进原材料切换降本项目。重点打造内部协同机制，实现销售、生产、采购计划联动，促进生产资源的有效配置。

质量管理方面，对标Vestas/LM等国际一流企业，逐步打造具有公司特色的W-QMS质量系统，在各工厂逐步完成实施，实现管理、工作、产品的标准化；

国际化方面，深度聚焦国际化战略，推进巴西新建产能项目；依托江苏阜宁国际化工厂及海外研发中心，在加大国际客户开发的同时与国内头部客户进行国际合作，扩容海外市场空间，2021年海外销售同比增长106.4%。

（三）锂电池隔膜

1、主营业务概述

锂电池隔膜产业是公司重点培育和发展的主导产业。目前，公司已具备超过10亿平米基膜的生产能力，拥有山东滕州、湖南常德、湖南宁乡以及内蒙呼和浩特四个生产基地，覆盖了国内外主流锂电池客户市场；拥有国际先进的湿法隔膜制造装备以及领先的技术研发能力，具备5-20μm湿法隔膜及各类涂覆隔膜产品，锂电池隔膜作为新能源电池的关键材料，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3C消费电池、储能电池等领域。

2、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锂膜产业在股权架构及治理结构层面完成中材锂膜与湖南中锂的资产整合，搭建“管理总部+N个制造工厂”的管控模式，优化组织架构，提高决策及管理效率；加速推进新产线产能建设，下半年湖南生产基地17-20#及滕州二期5-6#先进产能全部释放，运营情况良好；同时对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并不断优化客户结构，产品直通率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合计销售锂膜A品6.8亿平米，同比增长76%，实现销售收入11.7亿元，净利润0.88亿元。

新建先进产能方面，滕州二期项目预计于2022年上半年全部建成投产；同时，正在筹建南京基地项目、内蒙二期、三期项目及滕州三期项目，新增产能合计26.4亿平米，其中，内蒙二期3.2亿平米项目有望年内建成投产。随着公司先进产能占比的不断提升，制造成本有望持续下降。

市场开发方面，积极调整客户结构，重点聚焦与国内、国际战略客户，目前公司已与国内头部电池企业确定战略合作关系，海外韩国两大客户已实现批量供货，供应份额保持稳定。

精益管理方面，按照1+N母子公司管控模式，实施ERP、MES等信息系统整合，构建统一系统架构，实现总部与四家工厂数据流、信息流互联互通；整合供应链、数字化采购；完成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通过国家工信部认证并取证。

新产品开发方面：公司布局油性混涂、喷涂等涂覆产能，芳纶、油性等涂覆新品开发课题全部达标，样品已送部分战略客户测试。

装备开发方面：联合装备公司，完成4*100m新一代高速产线技术开发和装备设计，形成一整套装备技术方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37,626,588,702.86	33,695,499,358.51	34,607,090,130.96	8.73%	29,285,114,894.31	30,165,935,338.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69,056,317.72	13,133,489,393.09	13,093,247,475.86	8.22%	11,720,436,905.70	11,692,600,365.89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0,295,390,922.54	18,710,871,800.17	18,865,160,177.74	7.58%	13,590,466,951.30	13,680,244,54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73,402,277.40	2,051,941,058.03	2,039,535,680.61	65.40%	1,379,965,477.82	1,356,319,62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73,035,616.78	1,819,059,130.63	1,805,431,678.55	42.52%	1,099,384,977.13	1,073,591,51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2,122,790.38	3,300,968,706.85	3,272,505,646.02	12.21%	2,969,563,548.54	2,980,975,138.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102	1.2228	1.2154	65.39%	0.8223	0.8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102	1.2228	1.2154	65.39%	0.8223	0.8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29%	16.55%	16.50%	8.79%	12.35%	12.1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40,981,890.37	5,252,609,475.10	5,282,611,183.54	5,819,188,373.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0,702,552.06	1,266,208,562.50	800,374,055.77	726,117,10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0,307,569.79	896,771,848.99	746,192,247.22	379,763,95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857,476.76	1,144,699,692.36	218,907,528.28	2,392,373,046.5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3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6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24%	1,010,874,60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5.97%	100,196,09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15,468,436			
BILL & MELINDA GATES FOUNDATION TRUST	其他	0.68%	11,335,48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深	其他	0.64%	10,743,33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0%	10,077,44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智造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4%	9,102,34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产业升级一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8,853,768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其他	0.46%	7,750,000			
南京彤天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4%	7,395,40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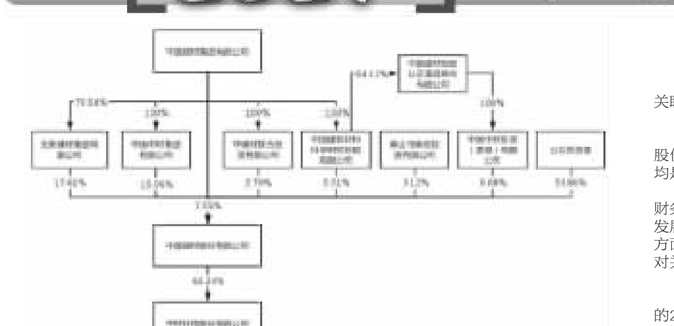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第一期）	21中材 01	149414	2021年03月19日	2024年03月22日	100,000	3.90%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中材科技MTN001	102100141	2021年01月20日	2024年01月22日	80,000	3.96%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1中材科技MTN002	102101555	2021年08月12日	2024年08月16日	100,000	3.28%

（2）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1 中材 01”

2021年3月10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出具了《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21 中材01”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根据监管部门和大公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大公评级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发行人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大公评级将密切关注发行人的相关状况，如发现发行人或本期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大公评级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

2021年4月19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2021年度跟踪年度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同时维持“21 中材01”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21中材科技MTN001”

2020年7月23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出具了《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21中材科技MTN001”中期票据的信用等级为AAA。根据监管部门和大公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大公评级将在本期票据存续期内，在每年发行人年报公告后的3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期票据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大公评级将密切关注发行人的相关状况，如发现发行人或本期票据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大公评级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期票据的信用等级。

2021年4月19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2021年度跟踪年度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同时维持“21中材科技MTN001”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21中材科技MTN002” 参照“21中材科技MTN001”评级结果发行。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58.51%	59.62%	-1.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61,385.79	169,714.32	54.02%
EBITDA全部债务比	41.41%	29.88%	11.53%
利息保障倍数	9.36	5.68	64.79%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080 证券简称：中材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2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2年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预计不超过88,000万元。上年度，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50,567.60万元。

2022年3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薛忠民、常张利、余明清回避表决。该项议案尚须获得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批准，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前一月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的总金额（万元）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7,000.00	1,002.70	5,208.03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16,000.00	1,780.34	4,393.50
新疆天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13,000.00	1,598.76	7,396.95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6,000.00	494.88	5,118.73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30,000.00	1,237.09	16,123.10
扬州中科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4,000.00	221.59	4,063.97
中国建材集团及其所属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6,000.00	203.00	—
中国建材集团及其所属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6,000.00	292.63	—
		88,000.00	6,830.99	—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山东临沂山琦矿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000.00	4,202.93	0.30%	16%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2,000.00	36.98	0.003%	98%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4,000.00	4,393.50	0.31%	10%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0,000.00	7,396.95	0.37%	26%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7,000.00	5,118.73	0.26%	27%
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0,000.00	16,123.10	0.81%	19%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0,000.00	9,131.44	0.46%	9%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6,000.00	4,163.98	0.30%	31%
合计		64,000.00	50,567.60		

公司2021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生产经营需要，较难实现准确的预计。公司在进行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时，主要从控制各关联方总额方面考虑，对其上限进行预计，因此会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材投资”）

法定代表人：蔡国斌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人民南路国贸大厦12楼南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从事物流业务（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类除外）；电子商务服务（不含增值电信业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类除外，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物业租赁。许可经营项目：煤炭经营。

（2）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复神鹰”）

法定代表人：张国良

注册资本：80,000万元

注册地址：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浦工业区南环路北

经营范围：碳纤维原丝、碳纤维、碳纤维制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承接相关工程设计、提供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或禁止经营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3）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山股份”）

法定代表人：肖家祥

注册资本：866,342.2814万元

注册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达坂城区白杨沟村

经营范围：水泥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建材产品进出口业务；商品混凝土的生产、销售；石灰岩、砂岩的开采、加工及销售；房屋、设备租赁；财务咨询；技术咨询；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服务；货运信息、商务信息咨询；钢材、橡塑制品、金属材料、金属制品、水性涂料、电线电缆、机械设备、机电设备、木材、石材、耐火材料、玻璃陶瓷制品、环保设备、五金交电、仪器仪表、电子产品、数码产品、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的销售；商品采购代理；石灰石、水泥、混凝土生产所用的工业废渣的销售；石膏的开采、加工和销售；水泥制品、水泥熟料、粉煤矿渣、混凝土骨料的生产与销售；水泥及商混设备制造、安装、维修；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

（4）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国际”）

法定代表人：刘燕

注册资本：221,908.2949万元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开发区临淮街32号

经营范围：非金属新材料、建筑材料及非金属矿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工程设计、装备制造、建设安装、工程总承包；民用建筑工程设计、工程勘测、监理；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集成、制造及以上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承包境外建材行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承包上述境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进出口业务；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建材行业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房产租赁；国内贸易。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

（5）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复集团”）

法定代表人：刘标

注册资本：35,000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B座）

经营范围：复合材料、玻璃纤维、玻璃、陶瓷及其它无机非金属材料和制品的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技术和装备研制、开发、设计、转让、销售、工程建设和项目承包、技术服务与咨询、人才培训；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与相关技术的出口，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本企业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代理出口将自行研制开发的技术转让给其它企业所生产的非自产产品；主办境内国际科学技术展览。

（6）扬州中科半导体照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中科”）

法定代表人：谢义成

注册资本：33,822万元

注册地址：扬州市临江路186号1

经营范围：半导体材料、光电材料及器材的研发、制造与销售；照明产品的研究、制造与销售；城市道路、楼宇、园林照明工程设计、施工；LED显示技术开发及应用；LED显示屏安装、租赁及广告服务；植物补光技术开发设计及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上述行业相关技术转让、咨询服务；贵金属材料、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的销售（以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的除外）；合同能源管理；节能规划设计；节能工程投资；节能工程改造；节能项目运营管理。

（7）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育先

注册资本：人民币1,713,614.628692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B座）

经营范围：建筑材料及其相关配套原辅材料的生产制造及生产技术、装备的研究开发销售；新型建筑材料体系成套房屋的设计、销售、施工；装饰材料的销售；房屋工程的设计、施工；仓储；建筑材料及相关领域的投资、资产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会展服务；矿产品的加工及销售；以新型建筑材料为主的房地产经营业务和主兼营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

上述相关关联方经营良好，财务状况较好，具备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中建材投资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下属全资企业。预计2022年与本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约为7,000万元。

（2）中复神鹰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下属控股企业。预计2022年与本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约为16,000万元。

（3）天山股份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下属控股企业。预计2022年与本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约为13,000万元。

（4）中材国际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下属控股企业。预计2022年与本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约为6,000万元。

（5）中复集团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下属全资企业。预计2022年与本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约为30,000万元。

（6）扬州中科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下属控股企业。预计2022年与本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约为4,000万元。

（7）中国建材集团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2022年，本公司预计与中国建材集团下属企业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除上述单独预计的金额）约为12,000万元。其中，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约6,000万元；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约6,000万元。

3、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公司经营良好，财务状况较好，具备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公司与关联方的采购、销售及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协议在实际采购、销售或劳务发生时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中建材投资所属控股子公司购买石英砂、叶蜡石，向中复神鹰购买碳纤维，向天山股份、中材国际销售过滤材料，向中复集团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向扬州中科销售贵金属产品均是正常生产经营所需。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公司的正常业务，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及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预计的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采用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定价制度，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公司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交易公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80 证券简称：中材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3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担保额度调整及2022年新增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材科技”）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公司拟对部分子公司担保额度进行调整，并预计2022年新增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3月17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五十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担保经董事会审议后，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二、担保额度调整情况

公司拟对目前已获批的部分担保额度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已获批额度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调整后担保额度
中材科技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510,000	227,869.18	320,000
	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0,000	0	0
中材科技	中材锂膜有限公司	163,000	13,876.00	57,000
	中材锂膜（常德）有限公司	176,000	105,954.01	110,000
	中材锂膜（宁乡）有限公司	50,000	17,300.00	23,000
	中材锂膜（南京）有限公司	300,000	75,151.34	300,000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泰山玻纤邹城有限公司	420,000	78,659.42	320,000
泰山玻纤邹城有限公司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79,793.33	
北京玻钢院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北玻院（滕州）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0,000	0	0

上述公司对中材锂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锂膜”）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合计由689,000万元调整为490,000万元。公司将根据实际授信、担保审批情况在总体490,000万元担保额度范围内进行单项调整，调整仅限于公司对中材锂膜及其全资子公司的担保。

三、2022年度新增担保预计情况

2022年度，公司拟新增的担保额度为233,570万元。其中，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叶片”）对其子公司的担保额度累计为63,570万元；中材锂膜对其子公司的担保及其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的担保额度累计为110,000万元；公司对内蒙古中锂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锂膜”）担保额度6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中材叶片	榆林叶片	100%	0	0	24,700.00	1.74%	否
	伊吾叶片	100%	0	0	6,170.00	0.44%	
	阳江叶片	100%	0	0	32,700.00	2.31%	
中材锂膜	内蒙锂膜	100%	61.97%	0	70,000.00	4.94%	
	宁乡锂膜	100%	65.73%	0	10,000.00	0.71%	
常德锂膜	宁乡锂膜	100%	65.73%	0	20,000.00	1.41%	
	内蒙锂膜	100%	61.97%	0	10,000.00	0.71%	
中材科技	内蒙锂膜	59.43%	61.97%	0	60,000.00		

榆林叶片、伊吾叶片及阳江叶片为中材叶片拟筹建的新生产基地。中材叶片将根据实际授信、担保审批情况在总体63,570万元担保额度范围内进行调整，调整仅限于中材叶片对其全资子公司的担保。

中材锂膜将根据实际授信、担保审批情况在总体110,000万元担保额度范围内进行调整，调整仅限于中材锂膜对其子公司的担保及其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有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员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办理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及通知（包括但不限于明确被担保方各股东担保比例、反担保措施等具体内容），授权期限与决议有效期相同。

四、被担保人相关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宁乡锂膜

企业名称：中材锂膜（宁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宁乡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金水东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彭伟雄

成立日期：2016年11月30日

注册资本：55,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材料研制、生产、销售；汽车动力电池材料的研究；涂层材料开发；专用设备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止2021年12月31日，宁乡锂膜资产总额134,661.19万元，负债总额88,507.26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72,753.77万元，净资产46,153.93万元。2021年，宁乡锂膜实现营业收入29,731.95万元，利润总额1,136.85万元，净利润1,077.49万元。

2、内蒙锂膜

企业名称：内蒙古中锂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山开发区土默川路新能源汽车产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储著新

成立日期：2016年11月29日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隔膜材料及改性隔膜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塑料薄膜材料及改性塑料薄膜材料制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锂离子电池隔膜生产线设备及附属设施的销售；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止2021年12月31日，内蒙锂膜资产总额20,688.27万元，负债总额 12,819.91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12,819.91万元，净资产7,868.36万元。2021年，内蒙锂膜实现营业收入8,508.79万元，利润总额 1,258.72万元，净利润1,259.30万元。

3、榆林叶片

企业名称：中材科技（榆林）风电叶片有限公司（暂定名）

注册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工业新区

注册资本：14,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风电叶片生产、组装和销售等相关业务

榆林叶片目前尚未设立，相关信息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4、伊吾叶片

企业名称：中材科技（伊吾）风电叶片有限公司（暂定名）

注册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吾县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风电叶片生产、组装和销售等相关业务

榆林叶片目前尚未设立，相关信息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5、阳江叶片

企业名称：中材科技（阳江）风电叶片有限公司（暂定名）

注册地址：广东省阳江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注册资本：17,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风电叶片生产、组装和销售等相关业务

榆林叶片目前尚未设立，相关信息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二）产权关系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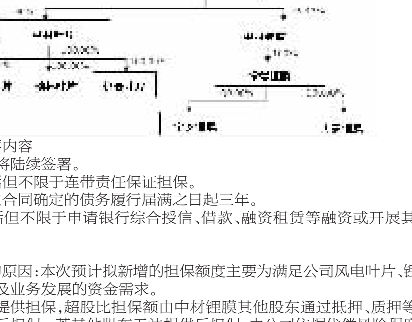

五、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新增的担保协议将陆续签署。

1、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自主合同确定的债务履行届满之日起三年。

3、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融资租赁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

六、董事会意见

（一）提供担保的原因：本次预计拟新增的担保额度主要为满足公司风电叶片、锂电池隔膜等主导产业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公司为内蒙锂膜提供担保，超股比担保额由中材锂膜其他股东通过抵押、质押等方式提供足额且有变现价值的反担保。若其他股东无法提供反担保，由公司依据代偿风险程度向内蒙锂膜收取合理担保费用；其他被担保方为担保方之全资子公司，经营业务正常，财务管理稳健，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公司能够有效地对被担保方进行监督和管控，担保风险可控，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被担保对象未提供反担保。

（二）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对2022年新增的担保额度进行合理预计，将为公司主导产业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障，有利于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22年2月28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获批准的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675,183.39万元，占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18.23%，占2022年2月28日净资产（未经审计）的112.7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获批准的对外担保（包含本次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389,753.18万元，占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98.08%，占2022年2月28日净资产（未经审计）的93.5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603,856.03万元，占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42.62%，占2022年2月28日净资产（未经审计）的40.63%，无逾期担保。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80 证券简称：中材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4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48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超短期融资券额度将于2022年4月到期。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与投资的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公司拟继续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48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本次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方案如下：

一、发行规模：本次拟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48亿元，并在年度贷款预算范围内实施。

二、发行时间：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分期择机发行。

三、发行目的：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募集的资金将主要用于补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营运资金，偿还、置换银行贷款和其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用途。

四、发行方式：采用持续发行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五、发行对象：本次申请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员。

六、发行利率：公司本次申请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按面值发行，发行利率根据各期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市场状况，以簿记建档的结果最终确定。

七、发行期限：拟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期限为每期不超过270天。

八、为顺利完成本次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发行工作，公司董事会拟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薛忠民先生全权负责办理与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制定本次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方案以及修订、调整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条款，包括发行期限、发行额度、发行利率、发行方式、承销方式、募集资金用途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申报相关事宜。

3、代表公司进行所有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相关的谈判，签署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合同、协议和相关的法律文件。

4、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决定并办理与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关的其他事项。

6、本授权有效期限自本事项经公司股东决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公司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需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

上述事项尚需提请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80 证券简称：中材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5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向中材集团和中国建材集团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1年至2018年期间，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玻有限”）、中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有限”）及苏州中材非金属矿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非有限”）投资项目获得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集团”）和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材集团”）共计17,088.92万元国有资本金，计入公司资本公积。现公司拟将上述资金调整为向中材集团和建材集团的借款，同时自项目竣工验收之日/项目拨款日起向其支付利息（年利率为2021年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新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下浮20%），于2021年度合计计提1,736.09万元利息支出。

建材集团系公司之实际控制人，中材集团系建材集团之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21年11月，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南玻有限向建材集团借款32,000万元，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玻钢院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向建材集团借款14,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向中国建材集团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除上述交易外，最近12个月，公司与中材集团及建材集团未发生借款相关类别的交易。

公司于2022年3月1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薛忠民、常张利、余明清回避表决）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南玻有限等下属子公司向中材集团和中国建材集团借款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中国中材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北顺城街11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曲孝利

注册资本：188747.9万元

成立时间：1983年11月16日

主营业务：对外派遣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非金属材料及合成材料（包括玻璃纤维、玻璃钢复合材料、人工晶体、工业陶瓷、水泥及制品、混凝土、新型墙材）的研究、开发、设计、生产、工程承包；非金属矿产品及制品的加工；上述材料工程项目的投资管理；资产重组及企业收购、兼并、转让的咨询；资产受托经营；承包境外建材及非金属矿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汽车的销售；与主营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0年12月31日，中材集团总资产2,616,220.23万元，净资产1,424,087.03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2,226,606.39万元，净利润251,175.73万元。截止2021年9月30日，中材集团总资产3,005,363.35万元，净资产1,664,346.82万元；2021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795,553.96万元，净利润238,078.62万元。

2、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B座）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周育先

注册资本：1,713,614.628692万元

成立时间：1981年9月28日

经营范围：建筑材料及其相关配套原辅材料的生产制造及生产技术、装备的研究开发销售；新型建筑材料体系成套房屋的设计、销售、施工；装饰材料的销售；房屋工程的设计、施工；仓储；建筑材料及相关领域的投资、资产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会展服务；矿产品的加工及销售；以新型建筑材料为主的房地产经营业务和主兼营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0年12月31日，建材集团总资产60,012,574.13万元，净资产18,900,908.55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39,409,659.83万元，净利润2,013,452.21万元。截止2021年9月30日，建材集团总资产64,934,412.54万元，净资产20,843,946.43万元；2021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9,603,102.94万元，净利润1,876,957.15万元。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1、借款金额：合计17,088.92万元

2、借款起息日为竣工验收批复日或拨款日，公司已于2021年度财务报表中计提自起息日至2021年末累计利息支出共1,736.09万元。

明细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拨付单位	收款时间	拨付金额	起息日	2021年计提利息支出	拨付单位
1	南玻有限	2012年11月	404	2015-11-11	309.82	中材集团
		2011年11月	800			
		2009年11月	500			
2		2011年12月	300	2015-12-1	209.13	
		2012年11月	460.56			
		2011年10月	400			
3		2013年8月	215.63	2015-7-24	177.12	
		2014年6月	413			
		2011年12月	300			
4		2013年8月	456.73	2015-12-1	132.76	
		2014年6月	280			
5		2013年8月	475	2019-5-13	145.49	
		2014年6月	1,000.00			
		2015年7月	388			
6		2014年6月	500	2019-4-30	132.18	
		2017年10月	370			
		2013年6月	800			
7		2015年7月	2,500.00	2019-12-30	207.77	
		2016年8月	1,000.00			
		2018年7月	4,975.00		295.32	建材集团
8	苏州有限	2015年1月	329	2015-1-23	67.61	中材集团
9	苏非有限	2013年1月	222	2013-1-16	58.89	
合计			17,088.92		1,736.09	

3、借款期限：1年，到期后双方无异议自动展期，每次展期一年，展期次数不限，适时转为注册资本。

4、借款利率及利息支付方式：借款年利率为合同签署日（展期后为展期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新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下浮20%。借款按日计息，按年结息。

5、生效条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司公章之日起成立，自借款到达账户之日起正式生效。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将中材集团及建材集团为支持南玻有限、苏州有限及苏非有限的产业化项目提供的国有资本金转为对上述相关公司的债权，后续中材集团及建材集团将以上述债权适时对上述子公司实施债转股。上述资金保证了公司特种纤维复合材料相关业务扩大投资及产业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增强竞争力，同时借款利率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同时，本次交易将上述资金自项目竣工验收之日/项目拨款日起至2021年底的利息支出合计1,736.09万元全部计提。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以及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其股东。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及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原则，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的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交易公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有任何影响。同意董事会关于公司子公司向中材集团及建材集团借款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80 证券简称：中材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6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3月17日，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短期（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

1、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投资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提升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购买理财产品额度

公司（含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购买理财产品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等，并根据银行提供的产品和利率情况，择优办理。

4、购买理财产品期限

上述额度的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5、资金来源

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6、投资要求

公司在对资金进行合理安排并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根据公司现金流的状况，及时进行理财产品购买或赎回，委托理财以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为前提条件。

7、购买理财产品授权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二、风险控制措施

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并定期向董事会汇报投资情况。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不超过一年）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管理收益，为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投资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为公司增加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投资收益。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事项。

六、备查文件

1、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七日

（下转B074版）